附件3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普法宣传

填报单位：（公章）五华县司法局

填报人姓名：曾美娟

联系电话：13430111183

填报日期：2022年4月1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年来，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这一主线，强化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把法治宣传教育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基础性工作抓紧抓实，着力在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上下功夫，不断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推动普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构建“一城两带四区”发展新格局，打造业兴人和、长治民乐的“工匠之乡·宜居五华”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项目决策情况。

县司法局党组会议决定项目的实施和专项经费使用，装备财务保障股指导、监督经费的使用。

（三）绩效目标。

保障了普法宣传工作有效开展，如期实现了预期总体目标。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县司法局装备财务保障股负责指导、监督经费的使用，县司法局普依股具体落实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相关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基础信息、自评报告、佐证材料等得分依据，对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我局2021年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分。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五华县司法局普法专项资金用于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和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等方面，经费使用建立在摸底调查的基础上，并经局党组会议决议通过。

（2）目标设置。

①完整性：自评得分2分。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我局普法宣传工作目标设置完整，经费使用达到预期效果。

②合理性：自评得分2分。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明确，体现决策意图，合乎客观实际。我局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为抓手，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目标精准化、工作考核体系化、工作指导专业化，切实加大全县普法力度，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果。

③可衡量性：自评得分2分。资金绩效目标设置可量化，包括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3）保障措施。

①制度完整性：自评得分1分。五华县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各项制度基本完备。

②计划安排合理性：自评得分1分。2021年初制定了《2021

年五华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全县的普法工作有序推进。

2.资金落实情况。

分为资金到位、资金分配两方面，自评得分8分。

（1）资金到位。

①资金到位率：自评得分3分。

②资金到位及时性：自评得分2分。各类资金来源全部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为100%。

（2）资金分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自评得分3分。资金按照各项工作实际需求进行分配，资金用途主要用于宪法宣传、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宣传、实施重点对象普法等各项工作相关支出。

（二）管理分析

1.资金管理。

分为资金支付和支出规范性，自评得分12分。

（1）资金支付。

资金支出率：自评得分6分。普法宣传经费144万元，实际支出144万元，资金支出率为100%。

（2）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性：自评得分6分。预算执行规范性，均严格按照工作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均严格执行了会计核算制度，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合规有效。

2.事项管理。

分为实施程序和管理情况，自评得分8分。

（1）实施程序。程序规范性自评得分4分。

（2）管理情况。监管有效性自评得分4分。

（三）产出分析

1.经济性。

分为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两个方面，自评得分5分。

（1）预算控制

预算控制自评得分3分。

（2）成本控制

完成进度及质量指标自评得分2分。

2.效率性。

分为完成进度和完成质量，自评得分25分。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均符合要求。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效果性。

分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四个方面，自评得分23分。其中可持续发展扣2分。

2.公平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自评得分5分。

五、主要绩效

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有力指导下，在全面总结“七五”普法的基础上，我县积极谋划“八五”普法工作，普法依法治理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进，取得了扎实成效。

（一）坚持政治引领，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引领，坚决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民普法工作的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来抓，自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于普法工作全过程、各环节，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领导干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列入法治工作培训内容，进入县委党校教学课程。二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我县先后组织召开了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会议，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会议和省、市有关会议精神和在关决策部署，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要求，全面总结评估了“七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成果，初步编制完成“八五”普法规划。三是五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12月9日下午，五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刘敬东出席会议并作讲话，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成员、以及其他县直相关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县委依法治县办、县普法办全体工作人员参加了会议，县司法局局长张祝平同志主持会议。会议书面传达学习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以及县委全面依法治县相关会议精神；通报了五华县一年来守法普法工作情况。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五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工作规则》、《中共五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关于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文稿。四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作为普法工作重点内容。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不断在面上拓展、向基层延伸、同群众贴近，引导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二）聚焦重点对象，持续提升公民法治意识和素养。一是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发挥县领导干部学习模范带头作用，推动各镇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每年举办两期以上法治专题讲座，强化述职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今年9月，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专题学习会，县五套班子领导带头领学，切实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精神实质、科学内涵、实践要求，进而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进普法。二是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重点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民法典》等重要法律法规，强化领导干部履职应知应会法律知识，全面落实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工作制度；认真组织全县国家工作人员开展年度学法用法及考试工作，学法对象涵盖了全县处级（含）以下国家工作人员包括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中从事公务的人员以及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委派到非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从事公务的人员；今年学法考试平均分99.58分、参考率达97.5%、优秀率99.76%。三是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进一步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加强教师行业法治教育培训，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作用，积极组织学生开展法治教育实践活动、“学宪法 讲宪法”“宪法进课堂”活动等。四是收听收看职务犯罪案件庭审直播。为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加强警示教育，让司法行政干部汲取教训，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3月29日上午，五华县司法局按照学习教育环节工作安排，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同步收听收看职务犯罪案件庭审直播。活动组织观看了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张某某贪污案。此次活动将庭审现场变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警示教育“课堂”，以典型真实的案例“现场授课”，用看得见、听得着的方式让干部职工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做到早提醒、早预防，切实提升警示教育的实效。

（三）把握普法重点，精心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一是服务大局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围绕普法工作要点，聚焦疫情防控、扫黑除恶、乡村振兴、双创活动等中心工作，结合不同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同行”专项活动，做到“疫情防控不放松、普法工作不停歇”常态化宣传，引导广大群众增强依法防控意识；12月3日上午9时，我县在县长乐公园举行隆重举行“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县五套班子全体领导，县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察长、县纪委副书记，县普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县直单位2021年新提拔副科职以上干部等约100多人参加了宣誓活动，30多个单位参加了现场法律法规宣传活动。二是深入开展普法“八进”宣教活动。利用《民法典》颁布一周年契机，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全覆盖多渠道组织开展民法典普法“八进”宣教活动。全县累计开展宣传活动700多场次，举办专题讲座180多场次，发放宣传资料和物品80多万份。三是坚持开展普法履职评议活动。今年，水寨镇人民政府、潭下镇人民政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烟草专卖局６个单位接受评议。在评议会现场，被评议单位以视频、现场汇报的方式展示近年来的普法履职情况。由县人大代表、法学专家、媒体代表、基层代表、行业代表等7人组成的履职报告评议专家团进行现场评议打分，并综合实地考察、社会评议等得出各单位的最终评议成绩。经过评议，水寨镇人民政府、潭下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烟草专卖局获得优秀档次，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获得良好档次。

（四）宏扬法治精神，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一是巩固加强法治宣传阵地建设。着力构建以县级法治文化主题公园为支撑、以镇级法治文化公园为主干、以村级法治宣传栏为依托的全方位、多层次法治宣传阵地。目前，全县共建有县级法治文化主题公园5个，包括长乐公园、街心公园、蒲丽顶森林公园、琴江公园、县民法典主题公园；镇级法治文化公园（文化长廊）16个；村（社区）级固定法治宣传栏447个。二是创新打造普法融媒体平台。围绕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着力提升普法的吸引力和趣味性，重点对县委政法委、五华法院、五华检察、平安五华、五华普法、五华禁毒等6个公众号、3个微博和“五华县人民政府—法治在线”“五华法院—以案说法”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创新优化提升。三是做好企信通群发平台普法短信的整理、宣传推广等工作，据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梅州五华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发布政务信息50条，目前关注人数2万多人。

三是积极推广法律志愿服务精神。统筹组织公证、法律援助、行政复议等法律服务志愿队伍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开展送法进社区、妇女维权、禁毒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等志愿服务共计18场次，接受咨询1500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6000多份。四是深入组织开展民法典普法“八进”活动。全县共开展宣传活动700多场次，举办专题讲座180多场次，发放宣传资料和物品80多万份。

（五）主要工作成效

第一，推动了法治五华建设。全县形成了以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在县司法局）为龙头、16个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为补充、448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为延伸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实现了公共法律服务县镇村三级全覆盖，公民公共法律服务需求和权益得到基本满足和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持续开展法治企业示范创建工作，组织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为乡村企业进行常态化制度化“法治体检”，全面提升我县企业法治文化水平。聚焦“放管服”改革，加快政府职能深刻转变，优化发展环境，提高办事效率，积极探索优化营商环境创新举措，为五华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第二，推动了法治政府建设。我县自2019年8月启动法治政府示范创建以来，持续深入推进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在各镇各单位协同配合、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和积极参与下成效显著，今年11月份已通过第一批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项目公示，有望于近期获得“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县、区）”称号。县检察院荣获“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称号。同时，实现了县镇村三级法律顾问制度全覆盖，县委、县政府和各镇、村（社区）均已设立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提升了我县依法执政、依法行政能力。

第三，推动了法治社会治理工作。各镇重视并持续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2020年—2021年，五华县有8个村（社区）荣获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称号。其中，2020年，转水镇黄龙村、水寨镇大湖村、横陂镇西湖村3个村荣获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称号；2021年，转水镇里塘村、长源村和龙村镇留畲村、安流镇蓝田村、水寨镇黄狮新村5个村入选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转水镇里塘村同步作为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培育村进行上报，充分发挥村社区在法治乡村建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创新了城乡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16个乡镇综治中心的升级改造和规范化建设已全部完成，448个村（社区）工作站全部正常改造运行，切实提高了法治社会治理效能，推动我县形成乡村德治法治自治相融合的社会治理新体系。

六、存在问题

一是加大资金转移倾斜力度。对经济欠发达、财政困难的县（市、区），中央、省、市要加大支持力度。我县属山区贫困大县（160万人），社情较为复杂，普法工作相对于发达地区难度增加，使我县的普法工作面临经费严重紧缺的问题；配套资金严重不足，制约了普法宣传的进一步创新发展。因此建议在专款安排上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尽量向困难县(市、区)倾斜。

二是优化顶层设计。建议省司法厅下发涉及经费的文件，要与省财政部门联合发文，方便下级司法行政部门与当地财政部门争取有关工作经费。

三是可持续发展面临瓶颈现象。普法工作的创新发展人才欠缺，如新媒体普法宣传、维护和管理方面，因专业型人才欠缺工作难以开展，可持续发展更加难以维持。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2年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县司法局“1+1+4”工作布局，认真落实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的部署，深入实施“551”工作举措，加快高质量构建“一城两带四区”发展新格局，打造业兴人和、长治民乐的“工匠之乡·宜居五华”，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强化政治意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2、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于普法全过程，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民普法工作的重中之重抓紧抓实，确保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新发展阶段全民普法工作，落实到普法实践全过程、各环节。

（二）出台“八五”普法规划。

在去年我县“八五”普法规划起草，征求意见的基础上，争取早日出台我县的“八五”普法规划并积极推动组织实施。

（三）加强法治乡村建设，提升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到2022年，努力实现涉农法规制度、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基层执法质量明显提高，干部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自觉性、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努力争创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四）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主题宣传活动。

（五）突出重要节点普法宣传。

结合“3·8”“3·15”“4·15”“4·26”“5·1”“6·5”“6·26”“12·4”等时间节点，联合开展法治宣传主题活动，组织开展好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社会氛围。

（六）持续深入开展《宪法》《民法典》等重点法律法规宣传。

进一步加大普法力度，将《宪法》《民法典》等重点法律法规的宣贯工作列为“八五”普法规划和“十四五”规划重要内容，发挥县民法典主题公园等法治文化宣传阵地作用，让法治宣传在五华大地落地生根，保驾护航五华人民的美好生活。

（七）开展培养“法律明白人”工作。